附件1

2022年度双牌县信访事务中心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双牌县信访事务中心

2023年 5 月 15 日

（此页为封面）

1. 部门基本情况
2. **部门主要职能职责：**（1）调处全县各类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2）全力做好信访、维稳、联席、调纠各项工作，及时化解和调处全县各类矛盾纠纷。（3）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事宜。

**部门机构编制情况：**双牌县信访事务中心只有本级，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纳入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只有双牌县信访事务中心本级。 2022年本单位设股室4个，分别是办公室、导访接访室、网信室、办信室。

**部门人员构成情况：**2022年本单位年末实有人数11人（在编在岗10人，抽调1人），新增正科级人员一名，2022年7月从阳明山管理局调入。

**（二）部门整体支出经费预决算概况**

我中心整体支出预算资金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

## **部门整体经费收入预决算执行情况**

## 经批复，我中心2022年度整体支出年初预算207.19万元，收入来源为经费拨款，其中基本支出95.69 万元，项目支出 111.50万元。

本年决算收入310.4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3.41万元，项目支出207.06万元。本年决算收入较预算收入增加103.27万元，为本年追加财政资金，其中追加各类人员经费7.75万元，信访疑难问题救助资金经费及2022年各类特防期信访维稳值班县批资金95.52万元。

## 本年支出决算金额310.47万元，预算执行率100％。其中：基本支出决算总额103.41万元，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100％；项目支出决算总额207.06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100％。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 **1．基本支出收入总额预决算情况**

2022年基本支出上年结余结转0万元，年初预算收入207.19万元，本年追加103.28万元，合计可用预算资金310.47万元。基本支出本年决算收入310.46万元，与预算收入一致。

**2．基本支出经费及预算执行情况**



|  |
| --- |
|  |

## 基本支出本年支出决算103.41万元，预算指标执行率101.08%。其中人员经费预算执行率101.09％，公用经费预算执行率99.63％。

## **（1）工资福利支出**

## 本年可用预算82.82万元，决算支出92.34万元，预算执行率111.49％。决算支出超出预算指标支付总金额9.52万元。

## **（2）商品和服务支出**

## 本年可用预算11.1万元，决算支出11.06万元，预算执行率99.63％。经自查，决算支出均控制在预算指标之内，指标结转结余0.04万元。

##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本年可用预算1.77万元，决算支出0万元，预算执行率0％。经自查，此项为遗补资金，由县财政每月统一直接支付给遗补对象。

1. **项目支出情况**

## **1．项目支出总体情况**

## **（1）项目资金预算安排情况**

## 2022年度我中心项目支出中业务工作经费207.06万元，信访维稳应急处置经费196.76万元。经统计，我中心本年预算安排专项8个，年初预算111.5万元，本年追加85.26万元，本年合计预算收入207.06万元。

## **（2）本年预算执行及结转结余情况**

## 本年决算支出207.06万元，预算执行率117.6%。

## **2.项目支出按经济分类预算执行情况**

## 5800bafb160b3c5b2a829cefe5ef384

## （1）根据预算安排，我中心项目资金全年预算111.50万元，用于工资福利支出的预算金额0万元，占0％；商品和服务支出的预算金额111.50万元，占100％；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占0％。

## （2）项目支出决算支出207.06万元，预算执行率117.6％。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执行率117.60％。

## （3）项目支出主要包括两类经费：一是业务工作经费主要是为保障信访业务工作开展设立的专项经费，包括 “枫桥经验”办公经费、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和全国“两会”信访维稳经费、日常应急处置费、省市“两会”信访维稳经费、 信访工作“三无”县区创建工作经费、驻长信访值班经费、驻京维稳劝返办工作经费等共计196.76万元。

## 二是信访疑难问题救助资金经费7.6万元，残疾人保障金缴费及其他工作经费2.7万元。

## **（三）三公经费自评情况**

## 6325ae74fdc46cc2dff0b107d2b06dc

## 我中心2022年“三公”经费完成4.99万元，比上年增0.0614万元，增加1.24%，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接待兄弟县区业务交流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完成0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完成4.99万元，比上年增0.0614万元，增加1.24%，公务接待57批289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接待兄弟县区业务交流增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完成0元，与上年持平。

## 本年三公经费支出总额4.99万元，预算执行率76.76％。公务接待费决算支出4.99万元，预算执行率76.76％。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1.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 **（一）及时制定了自评实施方案**

## 根据《双牌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双财绩[2023]2号）文件精神，我中心及时制定了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实施方案，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我中心成立了预算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党支部书记、信访事务中心主任高才生为组长，信访事务中心副主任、分管财务领导李光胜为副组长，网信室主任卢毅、办公室主任赵萍、财务人员陈华英等三名同志为成员，切实加强对绩效工作的组织领导，保证各项工作有序高效开展。

## **（二）加强制度建设，强化绩效管理**

## 大力推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探索建立绩效评价体系，着重对基本支出、三公经费和项目支出情况进行评价。逐步把预算支出管理工作重心转移到提高效率上来。中心党支部对超过5万元的项目预算都认真研究，集体讨论项目的可行性、实效性及合法性等问题，把绩效理念贯穿到预算支出管理全过程，构建注重绩效、结构优化、分配科学、管理规范的业务专项经费管理新机制。

## **（三）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 根据通知要求，中心办公室向有关业务股室下发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有关业务股室均完成了本股室的项目资金的绩效自评工作，向办公室提交了绩效自评表。中心绩效自评工作小组对单位预算资金管理情况进行了全面自查、自评，对有关业务股室填报、提交的自评材料进行了审核和综合评价，汇总形成了本绩效自评报告，并呈送主要领导审批。

## **（四）2022年我中心取得的主要工作成绩**

## 2022年来，在县委、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信访局的精心指导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以“示范县”创建为目标，以保障党的二十大期间社会平安稳定为主线，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及时就地解决信访问题、化解突出矛盾，全县信访形势总体持续平稳向好，有效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完成了北京冬奥会和全国“两会”、党的二十大等各类特防期期间信访安保任务，实现了“五个不发生、一个确保”的目标。连续三年获全省信访工作“示范县”殊荣并获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表扬，连续四年荣获市信访工作目标管理考核“先进单位”。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预算精细化水平还有待提升，特别是进一步提高人员经费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程度。存在部分项目决算支出与预算支出有差距。因“过紧日子”要求，我中心全年经费预算缺口较多，追加预算多，占全年总收入的33.2%，收入预、决算有一定差异。

1. 下一步改进措施

　 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 对绩效自评结果，我中心拟应用和公开情况如下：

## （一）全面公开绩效自评报告。我中心将按照省财政厅统一要求，在2023年6月30日前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在门户网站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 （二）及时整改。就绩效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切实整改并落实到位。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